

臺中市政府第 305 次市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 年 8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

參、主持人：林市長 佳龍

肆、討論提案：(如附件)

記錄：陳姿伶

伍、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- 一、各位同仁大家好！首先，歡迎新任的民政局周永鴻局長加入市政團隊，期盼周局長上任後，能幫助市府施政更貼近民意，提升為民服務的品質與效率，讓民政工作與時俱進。另外，蔡世寅前局長雖然已轉換跑道，改任工策會總幹事，市府仍須借重蔡總幹事企業長才。因此請蔡總幹事持續擔任市政會議固定班底，在工商發展、招商等面向提供專業建議，讓市政績效蒸蒸日上。（辦理單位：本府各機關）
- 二、臺中於 7 月底，已正式成為臺灣第二大都市。長久以來，我就希望臺灣國土能均衡發展，目前本國北部三都、中部一都與南部二都，本市做為中部唯一直轄市，也將肩負帶領中臺灣發展的責任。藉由成為全臺第二大都市的契機，也可讓中央與地方全面檢視地方自治的權限以及中央與地方的關係，由於地方政府最了解基層的需求，在產業發展、生活福利、交通建設等，倘若中央決策時能與地方對接，將有助展現更大政績。地方自治權限主要包括「行政權」與「財政權」兩方面，以地方行政權而言，近期臺中區域計畫經內政部審議通過，讓我們對都市發展擁有更大的權限，這就是未來城市發展的一項重要要素。財政權方面，近年中央持續檢討中央地方統籌分配款，逐步強化地方財政角色，但我認為更重要的，是必須創造新的財政收入，讓地方政府扮演拚經濟的主角，透過招商引資的效益，讓地方的稅收能增加，也能有助地方承擔更多責任。（辦理單

位：本府各機關)

三、臺灣民主發展的最後一哩路，就是重構中央與地方的關係，由中央做大方向決策，地方政府打前鋒，藉由各地橫向競爭，發展出屬於自己的城市特色與優勢，也讓城市永續發展。因此，本府也規劃於今年下半年邀集中央與地方政府官員、學界、產業界及社會賢達等召開研討會，共同探討本市成為第二大都市代表的意義及相對應的政府組織變革。另外，一座城市面對全球化挑戰的時刻，有 2 項非常重要的事，一是基礎建設，都市要具備現代化設施，才有利市民生活，如交通、治安、水利、環保等；另一則是社會福利，如文化、教育等軟實力，因為一個人決定是否在這座城市定居，不見得以薪資作為全盤考量，可能也考慮教育、福利等其他因素，畢竟工作與生活是一體兩面不可分割、移不走的基礎建設與城市軟實力及以人為本的社會，才能讓在地居民住得安心、持續吸引人口移入，而臺中正往這樣的道路穩定前進中。(辦理單位：本府各機關)

四、上週重要市政分享：

(一)「宜居城市」是本市施政的願景目標，也是促成本市躍升全國第二大城的重要原因。在大家的關注與期許下，本市第 3 棟「太平育賢段社會住宅」已在上週順利動工，將持續朝 4 年 5,000 戶、8 年 1 萬戶社會住宅目標邁進。(辦理單位：本府各機關)

(二)大眾運輸系統對都市發展很重要，因為它代表了便捷、安全與環保，有了軌道運輸作基礎，市民便能計算上' 下班、開會、上學時間等，讓城市生活有秩序的進行。因此，我們積極實施十公里免費公車政策，也全力爭取建設捷運，目前捷運綠線土建工程完工，現在正進行機電工程，近期電聯車也將進行高架軌道試車，代表臺中即將進入捷運時代。此外，捷運行經的路線，也涉及了場站的開發，綠線目前有七站進行招商，其中

G8 站已招商成功，連帶引起其他場站相當熱烈的反應。可能很多人會問，為何要投資臺中?臺中目前擁有三大投資利多：首先是人口穩定成長，已成為全臺第二大城，投資臺中可以坐擁人口紅利；其次，臺中市區域計畫已獲內政部審議通過，大臺中 123 的規劃，已不是夢想而是進行式；第三，本市軌道建設受到中央青睞，成功在前瞻基礎建設的計畫中揮出全壘打，包括大臺中山手線、捷運藍線、捷運綠線延伸彰化，都將逐一實現，城市發展前景可期。(辦理單位：本府各機關)

五、創意城市、生活首都是臺中的願景，讓青年人在臺中追尋夢想、創業成功，是宜居城市很重要的元素。我們以打造一座青年創業友善的城市為目標，並規劃「摘星計畫」及「青年加農」，在上位政策—青年希望工程的指導之下，推動產、學、訓、用，讓青年得以學以致用，從求學到就業無縫接軌。此外，我們同時往下延伸托育一條龍、提供社會住宅，往上銜接產學合作，讓年輕人無後顧之憂，進一步鼓勵創業及就業，促進經濟發展。尤其近幾年，隨著國際環境改變，鼓勵青年創新、創業已經成為一種國際趨勢，不僅是為了改善失業率，其實更是一種吸納優秀人才的戰略。對各級政府與經濟體而言，人才是一座城市發展的基礎要件，但對真正生活在城市中的青年(人才)而言，環境是否友善，才是切身關注重點。多元、機動、高度彈性是年輕世代的優勢，而時下臺灣青年，除了主動性，更有一種對社會與生態的關懷，我們提供青年在第一線的生活與產業現場，以科技技術、網路布局以及創意行銷等來發聲，這對傳統的產業型態而言，就是一種新鮮的活力。我們也以此為目標，持續打造臺中成為一處吸引人才進駐、長期投入的理想環境。(辦理單位：本府各機關)

六、勞工局的「摘星青年」及農業局的「青年加農」是本府兩大創新事

業育成的政策，今天特別請 2 局處報告相關成果及後續推動策略，本人綜合裁示如下：

(一)青創輔導業務整合：對人民而言，政府是一體的，臺灣雖然有許多青年創業協助管道，但不論中央還是地方政府，分工都顯得複雜，欠缺單一整合窗口，導致青年尋求創業資源時，無法及時找到合適的單位與服務。因此請勞工局、經發局、農業局、教育局共同研議，建構一個專案整合平臺，短期內，先協調、督導各局處創新、創業政策及有關資源，並作為有效對接行政院「創新創業政策會報」窗口，逐步成為統籌、推動業務之整合組織，讓各類輔導、補助方案一次到位。(辦理單位：教育局、經發局、勞工局、農業局)

1、摘星計畫是一項良好的青創典範，針對已展現一定規模之創業機構，經發局應建立銜接育成機制，協助他們朝永續經營的目標邁進。(辦理單位：經濟發展局)

2、勞工局與農業局可協助摘星青年與青農彼此交流，並促進青農參與本市民間創業市集，讓產業朝在地化方向發展，同時提升青年創新與跨域整合之能力。(辦理單位：勞工局、農業局)

3、審計新村與摘星山莊皆委託 OT 單位營運管理，並統籌園區規劃、發展。請文化局、都發局協同委託 OT 單位，共同研商摘星基地與園區整合發展的運作模式，讓摘星基地與整體園區之發展能相輔相成。(辦理單位：都市發展局、文化局)

(二)待本府內部各機關單位創業輔導措施完成整合後，請教育局、經發局、勞工局共同研議成立臺中市創業入口網站作為對外平臺。包括：

- 1、創業青年：依創業產業別、分眾需求，提供簡明資訊與一條龍式的輔導，協助創業各階段的問題處理。(辦理單位：勞工局)
- 2、國內傳統中大型企業與國際企業：作為引進投資、媒合窗口，有效協助新創事業導入既有企業生產及供應鏈。(辦理單位：經濟發展局)
- 3、學校：連結大專院校的創業教育學程、產學合作專班以及實習計畫，強化育成機制。(辦理單位：教育局)

(三)改善創業教育與創新人才培育系統：

- 1、投入創新者往往有創新的想法，卻缺乏各種產業經營的專業技能。請經發局擴大大市青創夢想家的能量，針對本市重點產業，建置產業創新人才培育模組課程，可特別安排國際經驗交流分享。(辦理單位：經濟發展局)
- 2、在正規制度方面，創業教育也需要有業界經驗的業師，目前國內大專院校雖有開設新創學程，但現行的師資評鑑方式不適合業師，較難吸引業師投入，因此請教育局與勞工局，以本市推動經驗為基礎，提出師資評鑑、課程制度改革建議送請中央教育部參考。(辦理單位：教育局、勞工局)

(四)強化外來投資與新創事業營銷能力：在高度自由競爭的創新市場中，新創事業多屬小規模的經濟體，也多採電子商務為主要營銷模式，產品與服務內容都較欠缺技術與國際的鏈結，無法擴大規模、吸引外來投資。因此：

- 1、請勞工局儘速改善現階段網頁的片面展示做法，也請經發局在青年企業媒合部分主動提供協助，建立銜接育成機制，針對創業已展現一定規模之創業青年，主動提供資源

協力，尋求洽談、加強合作。(辦理單位：經濟發展局、勞工局)

2、第二期摘星計畫將以考核方式(營運健診)取代實地查訪，請勞工局構思，將考核結果連結競爭型獎勵補助措施，推動青年自主營運管理能力。(辦理單位：勞工局)

3、請資訊中心提供師資，並協助勞工局、農業局規劃電子商務及網絡外銷相關課程，強化新創事業商業競爭力。(辦理單位：勞工局、農業局、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)

(五)青年農民所形成的小農經濟，是舊有工業化農業結構之外，一種新發展的量少、質精的經營模式，其所面臨的競爭風險相對為高。請農業局轉換思考，以營造新創育成環境與媒介平臺為任務，例如：可與教育局商議，連結校園營養午餐與協力小農，提供在地優質食材的可能性。(辦理單位：農業局)

(六)請農業局設法透過與農民組織及農企業合作，舉辦各種形式的會展，如論壇、研討會、展售會等等，促進小農(青年)創新模式的擴散，並藉此吸納更多創新合作的可能。(辦理單位：農業局)

(七)電子網路是青年重要的從農入門管道，有關本府青年加農的網路平臺，因表單文件過多造成利用障礙，請農業局研議以民眾角度重新規劃為青年農民輔導平臺，包括創業資源(技術、資金、土地、法規)、行銷通路、交易行情等重要資訊都應盤點，也要有效連結中央、其他縣市、民間農組織，此可參考勞工局、經發局的呈現方式作為改善之參考。(辦理單位：農業局)

(八)成功的案例分享往往可以撼動人心，請新聞局協助本府摘星與青年農民故事的露出，諸如在主題網站的系列報導或影片傳播等，而有關計畫辦理、活動文宣等資訊宣傳等曝光度也應提

升。(辦理單位：新聞局)

(九)本市新五農政策提供青年創業機會，已經轉變了青年對從事農業之動機並扭轉外界觀感，日前我也與農委會副主委就臺中新五農政策進行討論，今日會後也將與農委會主委交流，未來市府將加強整合中央政策，提供年輕人更多元的管道，並協助後續資金取得及技術提升等，此請農業局追蹤辦理。(辦理單位：農業局)

(十)為提供創業青年更多資源與場域，並讓有志青年嘗試創業，市府相關機關除整合相關資源並邀請業師給予客製化輔導外，可參考業師建議，思考如由以市府名義帶領青年進入業界系統，將更有成效，有助打造本市成為創業友善城市。(辦理單位：本府各機關)

陸、散會(中午 12 時 20 分)

臺中市政府第 305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(106 年 8 月 7 日)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01	都市發展局	檢陳修正「臺中市建築工程賸餘土石方申報作業辦法第六條」草案1份，敬請審議。	本案通過後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。
墊 01	新聞局	文化部106年度補助本局辦理「營運中山73影視藝文空間計畫」經費457萬元整，本府尚需編列配合款196萬元整，合計653萬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 02	社會局	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6年度補助本局辦理「發展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資源」經費計2,274萬6,000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 03	經濟發展局	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6年度補助臺中市大安區公所辦理「大安區頂安里田心仔堤防河堤綠化植栽工程計畫輔助案」經費計95萬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 04	民政局	國防部陸軍司令部106年度補助本市清水區公所辦理「番仔寮射擊場」睦鄰捐助經費400萬元整，其中資本門尚須追加171萬9,000元部分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